



第十三屆澳門文學獎 章程

- 一、主辦單位: 澳門基金會及澳門筆會。
- 二、宗 旨:鼓勵及推動文學創作,培育文學人才,繁榮澳門文學。
- 三、組 別:分以下兩組:
 - 本地組,下設散文、新詩、劇本、短篇小說及中篇小說五類;
 - 公開組,下設散文及短篇小說兩類。
- 四、參賽資格:本地組——凡持有有效澳門居民身份證人士;

公開組——不限國籍或居住地,各地華文寫作愛好者均可參賽。

五、参賽要求(參賽者每人每組限投兩類,每類限投作品一份):

(一) 本地組

- i. 散文、新詩、劇本、短篇小說
 - 參賽作品題材不限,但必須為未曾公開發表或演出的作品,並以現代漢語寫作, 上述劇本所指的為話劇劇本。
- ii. 中篇小說
 - 參賽作品內容必須以澳門為主軸,且為未曾公開發表或演出的作品,並以現代漢語寫作。
 - 分以下兩個階段進行:
 - 第一階段:

參賽者須於第一階段期間提交中篇小說創作計劃書,字數不少於 15,000 字,內容須包括:①故事大綱;②人物介紹;③試稿(最少一章)。計劃書經評委初步篩選,將選出八篇入選作品。

■ 第二階段:

入選者須於第二階段截至收件前提交最終作品,最終作品須依照第一階段提供 之計劃書內容撰寫,且須為一完整故事。

- iii. 作品字數規定(含標點符號):
 - 散文——上限為 3,000 字;
 - 新詩──上限為50行(敍事詩上限為300行);
 - 劇本——上限為 20,000 字;
 - 短篇小說——上限為 20,000 字;
 - 中篇小說——80,000 至 120,000 字。

(二) 公開組

- 参賽作品內容需以澳門為主軸,並以現代漢語寫作。
- 参賽作品須於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在澳門或海內外的華文報刊 刊發。
- 作品字數規定(含標點符號):
 - 散文——上限為 3,000 字;
 - 短篇小說——上限為 20,000 字。

六、作品格式:参賽者須提交作品或中篇小說創作計劃書紙本及電子檔各一份,檔案須以"作品名稱_参加者姓名"方式命名,並電郵至literatureawards@fm.org.mo;檔案格式:MS Word, 字型:中文為新細明體、英文為 Times New Roman,字體大小:12pt,行距:1.25 倍。

七、 收件日期:

- 本地組(中篇小說):
 - 第一階段:即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;
 - 第二階段: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 (第一階段結果預計於 2020 年 8 月公佈)
- 本地組(散文、新詩、劇本及短篇小說)及公開組(散文及短篇小說):
 - 2020年8月1日至12月30日。
- 八、報名方法:本地組參賽作品或中篇小說創作計劃書須連同參賽表格一起遞交;公開組參賽作品須連同 參賽表格及已刊登作品之報刊正本或副本一起遞交,信封須註明 "參加第十三屆澳門文學 奬",郵寄件以郵戳日期為準,收件地點如下:
 - 澳門南灣大馬路 619 號時代商業中心 13 樓澳門基金會研究所。

力、 評 委:由中國內地、港澳台地區知名作家、學者擔任評審工作。

十、獎 項:以下每組每一類分設:

- 本地組及公開組的散文與新詩
 - 冠 軍 (一名) ——獎金 22,000 澳門元;

 - 亞 軍 (一名) ——獎金 15,000 澳門元;季 軍 (一名) ——獎金 10,000 澳門元;
 - 優異獎(五名)──獎金各為 5,000 澳門元。
- 本地組及公開組的劇本與短篇小說
 - 冠 軍 (一名) ——獎金 25,000 澳門元;
 - 亞 軍 (一名) ——獎金 18,000 澳門元;
 - 季 軍 (一名) ——獎金 12,000 澳門元;
 - 優異獎(五名)——獎金各為 6,000 澳門元。
- 本地組的中篇小說設:
 - 第一階段:入選者(八名)——獎金各為 10,000 澳門元(但如入選者未能於 2020年12月30日或以前提交此項最終作品, 則不獲發入選獎金);
 - 第二階段:優秀獎(三名)——獎金各為 60,000 澳門元,主辦單位另可出版該 作品的單行本;

鼓勵獎(兩名)——獎金各為30,000 澳門元。

十一、賽果公佈:

- 賽果將於澳門基金會網頁(http://www.fmac.org.mo)及本澳報章公佈,賽果及頒獎詳 情將由專人另行通知,公佈時間分別如下:
 - 本地組(中篇小說第一階段):2020年8月;
 - 本地組及公開組(散文、新詩、劇本、短篇小說及中篇小說第二階段): 2021年5月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:

- 1. 参賽作品必須為原創,作品不得抄襲或由他人代筆;除公開組作品外,其他作品不得經任何形式 公開發表(包括任何公眾網站、網上論壇、報章雜誌等刊物)、演出及獲獎,違者將取消參賽資 格,若有抵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例,一切後果由參賽者承擔,且主辦單位保留追究之權利。
- 2. 為公平起見,參賽作品內不得註明參賽者之姓名或筆名等可資識別的個人資料,唯作品首頁必須 註明參賽組別、參賽類別及作品題目。
- 3. 所有參賽作品提交後將不予發還。
- 倘參賽作品水準未達得獎要求,評委有保留評選上述任一獎項之權利,賽果以評委的最終決定為 進。

- 5. 主辦單位擁有對得獎作品之著作權,並可自行或授權其他單位以圖書或電子形式單篇或結集發表,不另付稿費。如得獎者日後擬將其作品以任何形式出版、轉載或發表,得獎者須徵得主辦單位的書面同意。
- 6. 章程及參賽表格可於澳門基金會、澳門筆會、澳門日報及星光書店索取或於澳門基金會(https://www.fmac.org.mo)及澳門筆會網頁(http://penofmacau.com)下載。
- 7. 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比賽細節及規則之最終決定權。

十三、查詢方式:澳門基金會劉詩詠小姐 (853-8797 8512, literatureawards@fm.org.mo) 或 澳門筆會張穎嫻小姐 (853-2872 0150, penofmacau@gmail.com)。





第十三屆澳門文學獎

參賽表格

主 辦 單 位 專 用																			
組別	l		本地組公開組	口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	文		詩篇小說	□ 劇刀	<u></u>	□短	篇小說		中篇小	1	□參	附同本 賽作品 賽作品	ı	其他文作	# :
 備	註:	:												[□創	篇小說 作計劃 刊資料	書電子)
1								參 :	賽者	資 料									
中文	中文姓名: 外文姓名:																		
身份討	登號碼	馬:		(首4	位數字	z, <i>本澳</i> [居民適用	"	護照	號碼	:	()	首4位數	学,2	公開組	图念賽者	音且為非	本漢居。	民適用)
出生日期: / (年/月/日)性別:																			
筆	名	:		(如適	用)														
聯絡	聯絡地址:																		
電	話	:							電	郵	:								
2								參賽	作品	1 資 和	\$								
組	別	:		地組		□ 散文□ 散文			(詩 5篇小	說	□ 處	本			短篇	小說		中篇小	說
作品是	題目:																		
字	數:		(適用於散文/劇本/短篇小說/中篇小說)																
行	數:					(適用)	於新詩)												
1. 2. 3. 壁 町	參 害 主 報 根 握 月 本 人	聚者的 幹單化 禁法律 、知為	立可根據 車規定, 悉及同意	位提供的法律規定 参賽者可 參賽者可 遵守"領	定或參發 可向主統 第十三屆	賽者的要 辦單位要 面澳門文學	求,將其求查閱及	十三屆澳個人資料: 更正其個	通告相 人資料	新實體 。	0				表或出	出版的相	關用途	٥	
2. 3.		同意					單位以書	面/電子	形式刊		所提交的 **者簽 學	: _						宣傳推廣 簽署以示	